

【附表一】

雲林縣鄉（鎮、市）公所年度辦理社區發展工作績效評鑑表				
評鑑項目	配分	鄉鎮市公所自評分數	縣政府決選分數	說明
一、社區發展年度工作計畫（或實施方案）與經費之編列與執行： （一）辦理社區概況調查工作，並訂定年度計畫及各分項計畫及實施方式。 （二）社區發展年度經費預算之編列及執行（不含上級補助經費）： 1、社區發展年度經費預算（占社政預算比例，及與上年度增減比例）補助每一社區經費數額及與上年度增減比例。 2、社區發展年度經費決算（執行率：決算金額/預算金額）。（詳見 號檔案） （三）社區發展相關要點之訂定及執行： 訂頒「社區活動中心維護管理要點」、「社區生產建設基金設置要點」及其他規定與執行。	20			
二、社區發展協會輔導之執行及績效： （一）建立轄內社區發展協會有關資料。 （二）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務及訂定年度工作計畫。 （三）建立協會會員大會及重要會議紀錄、案卷。 （四）配置社會工作人員協助支援輔導社區推動各項建設。 （五）督導協會執行各項建設及成果維護工作。 （六）編列經費補助設置社區生產建設基金，充實社區財源，加強推動社區建設工作。（詳見號檔案）	15			
三、辦理福利社區化業務經費及執行成果。（詳見 號檔案） （一） 建立社區福利化服務網絡及投入社區福利服務之相關資源。 （二）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福利社區化之相關資源及績效。	25			
四、辦理社區人才培育與有關方案之推動及績效： （一）社區發展人力資源開發及培訓、研討、講習、觀摩、考核、評鑑、獎勵、表揚等情形及績效（詳見 號 檔案） （二）辦理社區發展工作項目：社區活動中心興〈修〉建及內政部設備補助、管理及督導；社區綠化與美化；鄉土文化、民俗技藝維護及發揚；社區藝文活動；社區生產建設基金之管理、運用及督導；社區守望相助；社區圖書室之設置；社區媽媽教室；社區志願服務團隊；社區長壽俱樂部；社區環境衛生改善及處理；推展社區全民運動；…其他。 （三）辦理社區發展創新業務及特殊績效。（詳見 號 檔案）	25			
五、社區發展資源運用及業務整合績效： （一）辦理內政部歷年度補（獎）助社區發展經費申請及核銷： 1、上年度申請補（獎）助項目、件數及金額（請分項敘列） 2、上年度核定補（獎）助項目、件數及金額（請分項敘列） 3、歷年度經費已辦理核銷項目及金額（請分項敘列） 4、歷年度經費尚未辦理核銷項目、金額（占補（獎）助金額比率）及原因（請分項敘列）（詳見 號檔案） （二）與各有關機關單位協調聯繫、配合。 （三）與其他資源、專業團體之結合。（詳見 號檔案）	15			
六、其他具創新精神並有具體成效事項：				額外加分以 20 為限

備註：一、各項檔案請詳附辦理成果照片、文件資料、統計圖表、績效、及特色摘要報告。

二、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調整繕印。

縣政府評鑑小組評定優、甲等具體事項：